

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

**关于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
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函**

本所及本所经办律师保证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中使用本所出具的文件以及引用文件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申请文件不致因上述文件或者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所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如本所针对本次重组交易出具的专业报告和专业性意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所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负责人：_____
唐海燕

经办律师：_____ _____ _____
陶奕 卜浩 何非

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

年 月 日